2026年花庄镇古泉山村钲沅牧业育肥羊场建设项目

竞争性谈判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遂政采招【2026】46号

项目名称：2026年花庄镇古泉山村钲沅牧业育肥羊场建设项目

采 购 人：遂平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代理机构：民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采购文件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文件的的上传、提交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解密）

六. 谈判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八. 合同授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2026年花庄镇古泉山村钲沅牧业育肥羊场建设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7月13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遂财竞谈-2026-30

2.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花庄镇古泉山村钲沅牧业育肥羊场建设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预算金额：2015480.42元　　最高限价：2015480.42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遂政采招【2026】46号A	2026年花庄镇古泉山村钲沅牧业育肥羊场建设项目A包	2015480.42	2015480.42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6.合同履行期限：60日历天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8.本项目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有效的安全生

产许可证。

3.2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专业注册建造师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具有劳动合同及缴纳的社保证明。

3.3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正式人员，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证书，并具有劳动合同或缴纳的社保证明。

3.4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 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3.5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7 月 8 日至 2026 年 7 月 10 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3.方式：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将被拒绝。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 年 7 月 13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时间：2026 年 7 月 13 日 15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遂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同时

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供应商注册：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采购活动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其响应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招 标 人：遂平县农业农村局

办公地址：遂平县勤政路东段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13087095787

2.采购代理机构：民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航海路 97 号台胞小区 185 号院

联 系 人：全书红

电　　话：0371-67116551

3.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方式：13087095787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内容：本次采购内容为2026年花庄镇古泉山村钲沅牧业育肥羊场建设项目，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二、技术要求

1、项目说明

1.1 项目名称:2026年花庄镇古泉山村钲沅牧业育肥羊场建设项目。

1.2 建设地点：遂平县境内。

1.3 建设内容：工程量清单、图纸及谈判文件所含全部内容。

2、承包方式和质量标准

2.1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

2.2 质量标准：合格。

3、谈判范围及工期

3.1 谈判范围：工程量清单、图纸及谈判文件所含全部内容。

3.2 要求工期：60日历天。

4、工程量清单

另附，供应商自行下载。

5、采购需求

1）施工设备进入工地时间:合同签署后3日内。

2）按照设计图纸（如有）、工程量清单和国家有关标准施工。

3）材料设备的采购、竣工验收，按双方订立的有关协议及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4）本工程项目需配备五大员（包含安全员、施工员、质量员、材料员、资料员），项目部所有人员为响应文件中配备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随意调整，不称职的施工管理人员采购人有权要求供应商更换。

5）成交供应商须到有关部门办理有关施工手续,费用由成交供应商负担。

6）成交供应商负责本工程施工现场的管理、监督、协调、技术文件的整理、归档。

7）在施工过程中,成交供应商应接受采购人、监理人的检查，向采购人、监理人报告施工进度和质量。

8）工程施工必须按采购人提供的设计图纸或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含技术要求说明　和设计修改通知单)及国家有关标准、规范进行,并对此做出书面保证。如有修改,应取得采购人和工程设计单位的书面同意，对修改的内容应作详细记录,并作为绘制竣工图纸的依据。

9）施工现场的电源、水源及其他外部条件由采购人协调,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6、工程建设标准

依据谈判文件的要求，本项目采用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等的要求。主要的“规范和标准”如下：

1）依据设计文件的要求，本招标工程项目的材料、设备、施工须达到现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以及省、自治区、直辖市或行业的工程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

2）其他与本工程有关的现行工程技术、质量评定标准、施工验收标准及规范、标准图集等，规范如有变化，以最新发布的为准。

三、商务要求

质量标准	合格
工期	60 日历天
保修期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
合同签订时间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以实际约定为准
售后服务保障或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供方提供 1*24 小时电话响应,供方技术维修人员接到通知后 12 小时内到达需方现场并解决问题。如果 12 小时不能及时解决问题，供方则免费提供维修（更换）服务，并保证不能影响采购人使用。

四、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1、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 2、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3、本项目是否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否。 4、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5、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采购项目名称：2026年花庄镇古泉山村钲沅牧业育肥羊场建设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遂平县农业农村局 1.3 采购项目编号：遂政采招【2026】46 号
2	合格供应商：具备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谈判报价及费用： 3.1 本次谈判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谈判废止。 3.3 本项目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的规定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此费用由供应商综合考虑到投标报价中。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组织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供应商根据需要可以自行现场踏勘。
5	样品要求：无
6	响应文件组成：加密版电子响应文件。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壹份（*.zmdtf 格式，在会员系统指定位置上传）。
7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谈判时间及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9	评定办法：本次谈判将按照最低评审价法。
10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1	谈判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12	签订合同：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二、商务要求。
13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4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资金来源已落实。
15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二、商务要求。
16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7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8	谈判开始后，谈判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谈判小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19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10 条。
20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谈判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谈判将被拒绝。
21	供应商注册: 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 HNXACA 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 1196 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1F 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2	采购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谈判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

	文件的，其谈判将被拒绝。
23	响应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采购文件(.zmdzf 格 式)。 3、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响应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采购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将拒收。 7、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8、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4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2 条
25	采购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采购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谈判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

	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6	开启： 1、谈判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谈判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 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zhumadian.gov.cn:919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谈判活动。 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 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谈判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谈判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8820/TPBidder）响应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 4M 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 4G 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 Windows7 及以上，IE 浏览器 IE 11 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谈判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启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6e085538-6be5-4d25-80b2-12f5fc669ba1&CategoryNum=026005）。
27	评审：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5、26、27、28、29 条
28	解释：构成本采购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

	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采购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谈判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一 说 明

1.适用范围

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工程采购。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遂平县农业农村局。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民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3“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采购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4“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谈判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工程”系指采购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工程相关的施工及其他相关的义务。

2.6“响应文件有效期”系指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预算为 2015480.42 元，最高限价为 2015480.42 元 。

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新营业执照。（提供有效的副本原件扫描件）

4.2 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谈判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的,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3 供应商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合格有效的安

全生产许可证。（须提供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原件扫描件）

4.4 拟派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二级及以上专业注册建造师证书，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并具有劳动合同及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劳动合同及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4.5 拟派技术负责人须为本单位正式人员，具有相关专业中级或中级以上职称证书，并具有劳动合同或缴纳的社保证明。（须提供职称证、劳动合同及单位缴纳社保证明材料原件扫描件）

4.6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按照《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驻财购〔2022〕15 号)文件规定提供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内容)

4.7 谈判开始后，谈判小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查询供应商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并将查询结果存档。谈判小组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化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不作为评审依据。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4.7 项除外)。本项目采用不见面交易，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4.1-4.6 项所需材料)，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4.1-4.6 项所需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5.谈判费用

不论谈判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6. 联合体参加谈判（本项目不适用）

6.1 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谈判。

6.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谈判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

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6.3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相应的责任、完成的合同金额及完成的合同金额所占总合同金额的比例，并将协议原件连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代理机构。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应与其具备的资质条件相一致。联合体各方签订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谈判，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谈判。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7.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8.关联企业参加谈判

8.1 本采购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8.2 关联企业中，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投标企业须作出承诺，一经发现，将导致投标同时被拒绝。

8.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特别说明：

9.1 供应商参加谈判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

9.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谈判。

9.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9.4 供应商在谈判活动中提供虚假材料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的,其响应无效，由相关部门查处。

9.5 供应商提供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须由预算编制人员逐页签字，否则视为提供工程量清单无效。

10.质疑和投诉

10.1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2 日之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谈判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谈判采购程序、采购文件格式性条款、谈判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关于对供应商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10.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采购文件、谈判过程和谈判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1.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响应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　采购文件

12.采购文件的构成。本采购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2.1　竞争性谈判公告

12.2　采购需求

12.3　供应商须知

12.4　合同主要条款

12.5　响应文件格式

13.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3.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谈判开始时间，采购文件获取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13.2 采购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谈判时不予认可。

13.4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开始谈判时间，但至少应当在采购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　响应文件的编制

14.要求

14.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采购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采购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和投标文件格式中对投标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

14.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竞争性谈判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否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响应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5.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谈判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5.2 关于计量单位，采购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采购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采购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5.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谈判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6.响应文件的组成。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6.1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16.2 初次报价一览表

16.3 商务响应表

16.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16.5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6.6 证明文件

16.7 预算书

16.8 施工组织设计

16.9 项目管理机构

16.10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6.11 中小企业声明函

16.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6.13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17.响应文件有效期

17.1 响应文件从竞争性谈判公告所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17项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对在规定的合同履行期限内完成工作任务做出承诺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谈判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8.谈判报价

18.1 所有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元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为完成本项目全部施工内容的价格，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整理辅助耗材费用、税费、服务费及其他一切费用的总和。

18.2 供应商要按初次报价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8.3 供应商投报多包的，应对每包分别报价并分别填报初次报价表。

18.4 谈判总报价包含本项目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如材料费、人工费、机械费、管理费税金等。本工程的谈判总报价应按照谈判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建材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材料价格参考驻马店市2024年第四季度建筑材料市场发布价或根据市场发布价格自主确定。

19.谈判保证金（本项目不收取谈判保证金）

20. 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20.1 供应商应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制作响应文件。除了响应文件封面以外，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及总页码，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文件的目录应编序。响应文件应逐页由项目经理签字并在签字上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20.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下载的电子采购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20.3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拟供工程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响应文件，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须提供完成本项目施工内容的施工组织设计的详细描述。

20.4 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

20.5 不接受电报、电传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20.6 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

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20.7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0.8 响应文件中所作自拟承诺须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不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

四　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1.响应文件的加密、标记

21.1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进行加密。

21.2 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2.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2.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3.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重新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补充、修改的内容和撤回通知应当按本须知要求签署、盖章、上传，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开启

24.开启

24.1 在竞争性谈判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启。

24.2 开启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4.3 开启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谈判将被拒绝。

24.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4.4.1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上传、提交响应文件的。

24.4.2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规定加密的。

24.4.3 未进行网上下载采购文件参加谈判的。

24.4.4 一个供应商不只提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六　　谈判

25.组建谈判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为 3 人(成员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达到公开招标限额标准而采取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的采购项目，成员人数应为 5 人以上单数。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谈判小组组长)。

26. 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 谈判小组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的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谈判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6.2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6.2.1 资格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依据响应文件按竞争性谈判公告第二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和采购文件第三章 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谈判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采购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26.2.2 符合性检查：谈判小组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和履行。（2）响应文件内未附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生成的政府采购投标报名确认单的。（3）实质性违背采购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4）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入下一阶段谈判。凡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响应文件也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1)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2)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3)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采购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4)响应文件有效期、合同履行期限、质保期等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5)报价工程量清单与采购人提供的清单格式不符。

(6)未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7)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或意思表述不明确，或前后矛盾，或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

(8)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或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辩认，或修改处未按规定签名盖章的。

(9)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10)响应文件内未附政府采购投标报名确认单的。

（11）施工组织设计不科学、不合理。

谈判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的响应文件。谈判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6.2．3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不合格的供应商，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网上实时告知其理由。

26.3 在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6.3.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的。

26.3.2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26.3.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26.3.5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26.3.6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26.3.7 谈判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7.响应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谈判小组可以书面形式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作出，由其谈判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谈判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8. 谈判

28.1 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本次谈判程序。

28.2 谈判小组通过随机方式确定参加谈判供应商的谈判顺序，所有成员集中与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单独进行谈判。在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采购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及合同条款，但不得变动采购文件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谈判小组应当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远程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

28.3 本次谈判进行 2 轮次（或多轮次）报价，并给予每个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响应文件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以后轮次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次报价（除采购文件有实质性变动外），否则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供应商应当对谈判的每轮次报价在规定的时限内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不见面交易系统提交给谈判小组，谈判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如果一包中分项目过多，第二轮、第三轮可以只报总价，分项目价格按本轮总报价与第一轮总报价的优惠比例相应调整）。

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限内将二次报价提交给谈判小组，谈判报价以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次报价为准。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二次报价时，请及时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8.4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文件要求，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谈判小组应对二次报价最低价审查，政府采购谈判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应当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程序：

28.4.1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8.4.2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28.4.3 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28.4.4 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8.5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28.4.1 项至第 28.4.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

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28.4.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29.谈判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谈判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谈判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谈判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　确定成交供应商

30.成交原则

30.1 本次谈判将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供应商最后一轮报价按政府采购相关规定调整后的最终评定价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依据，按最终评定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相同的，按最后一轮报价由低到高排列。最终评定价与最后一轮的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与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

31.价格确定

31.1 谈判小组根据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对供应商提供的工程符合价格折扣条件的，按照“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对供应商报价进行调整。

31.2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标价格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境标志产品	3%
工程由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5%；联合体响应的，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
……	供应商或所提供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每项按 0.5%折扣。

注：(1)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31.3 本工程项目只对最后一轮报价进行调整**（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不再进行价格折扣。）**，调整后的报价作为最终评定价。

最终评定价=最后一轮报价×（1-∑价格折扣幅度）

32.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谈判小组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并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

33. 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3.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 1 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成交供应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3.2 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成交供应商在有效的最后一轮报价中报价最低,非不可抗力放弃成交资格的，视为供应商恶意串通。

33.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4.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谈判废止的权利

34.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谈判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4.1.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4.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最高限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4.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4.1.4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 3 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八　合同授予

35.签订合同

3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逾期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的，按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处理。

35.2 采购文件、采购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采购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供应商应提供能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承诺，否则视为不响应谈判文件。

35.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5.4 采购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成交供应商）：_____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竞争性谈判结果签订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1.2 工程地点：

1.3 资金来源：

1.4 工程内容：

1.5 工程量清单内容：

2.合同金额

2.1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其中：（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_____元)。

2.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2.3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_____

2.4 价格调整的约定：_____

3.合同履行期限

本项目合同履行期限为： 日历天（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月__日）

4.质量标准

本项目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5.供应商提供质保期的约定

质保期限约定：_____

6.项目经理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_____注册证书编号：_____

7.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内的施工内容，由乙方直接负责，不得转让他人。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部分内容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9.承诺

9.1 采购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9.2 供应商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9.3 采购人和供应商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10.违约责任

10.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的，甲方向乙方偿付达到验收条件工程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0.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0.3 乙方逾期交付施工的，乙方按逾期完工内容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履行期限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履行期限的，延长交付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付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项目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

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10.4 乙方应保证在甲方资金不到位的情况下，按时履行合同完成本项目，否则按废标处理。

11.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1.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1.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2.合同纠纷处理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2.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12.2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3.违约解除合同

13.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3.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完成全部或部分项目内容的，按合同第 10.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3.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 7.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3.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3.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3.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3.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未交付完成的项目内容，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项目内容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

中未解除的部分。

14.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订。

15.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16.其它约定

16.1 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6.2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7.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 生效。

18.合同份数

18.1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人执___份，供应商执_____份。

18.2 采购合同签订后，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甲　方：	乙　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响应文件格式

注释：

《响应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目　　录

附件 1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格式）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附件 4　商务响应表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附件 7　证明文件

附件 8　预算书

附件 9　施工组织设计

附件 10 项目管理机构（格式）

附件 11　抵制商业贿赂承诺（格式）

附件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附件 1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附件 1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_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_**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日　　期 ：_____

附件 2　　竞争性谈判响应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谈判。现正式提交谈判响应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1、初次报价一览表。

2、商务响应表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5、证明文件

6、预算书

7、施工组织设计

8、项目管理机构（格式）

9、抵制商业贿赂承诺

10、中小企业声明函

11、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2、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争性谈判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采购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采购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采购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6.2.1、26.2.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8、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6.3、33.2 项所述情况，同意谈判小组认定我方的行为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并自愿接受监管部门的处罚。

9、如果发生供应商人须知第 29.2 项所述情况，同意我方被认定为丧失参加谈判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0、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规定领取成交通知书。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对此须提供保证证明。

11、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日起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12、我方最近 3 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

13、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14、与本响应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供应商代表电话及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年 ___月 ___日

附件 3　　初次报价一览表（格式）

采购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项目经理		注册证书编号	
技术负责人		职称证书编号	
谈判总报价	大写： 小写：		
合同履行期限（日历天）		质量标准	
报价中未含内容及要求配合条件			
供应商盖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注：供应商二次（或多次）报价时只报总报价，谈判小组仅对最终总报价进行谈判。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 ___月 ___日

附件 4　　商务响应表

项目	采购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谈判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_____年 ___月 ___日

附件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

我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采购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响应文件提交、参加谈判、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此处请附委托代理人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7　　证明文件

7.1 资格证明文件（根据谈判公告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及第三章（一）说明第 4 条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内容提供证明材料）

7.2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

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性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3 其它证明其具有良好商业信誉的材料（如要求需提供）

8.4 荣誉证书或文件扫描件（如有）

8.5 供应商情况介绍（经营规模、经营业绩、财务状况等，格式自拟）

8.6 成功案例和业绩证明文件(如要求需提供)

附件 8　　预算书

（供应商根据采购人提供的工程量清单，编制预算书）

附件 9　　施工组织设计

（技术标包含但不仅限于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1.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

2.各分部分项工程的主要施工方法；

3.工程投入的施工机械设备情况、主要施工机械进场计划；

4.劳动力安排计划；

5.施工进度表

6.确保工程质量的技术组织措施；

7.确保安全生产的技术组织措施；

8.确保文明施工的技术组织措施；

9.确保工期的技术组织措施；

10 有必要说明的其他内容。

附件 10　　项目管理机构（格式）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附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证书、劳动合同、社保证明；拟派技术负责人应附职称证书、劳动合同、社保证明；其它人员应附人员相应证书（如有）。

姓名		年龄		学　　历	
职称		职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附件 11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

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

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谈判小组成员恶意串通，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七、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代表签字：　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2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采购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1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14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驻马店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根据《关于印发深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驻财购〔2020〕32 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如下：

驻马店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金融机构联系方式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信阳分行

联系人：曾涛 18203766999

地址：信阳市羊山新区新六大街北段九阳大厦一号楼

2、中原银行驻马店分行公司业务七部

联系人：王磊

联系电话：13783327708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明路 168 号（天龙大酒店对面）

3、 郑州银行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禹阳

联系电话：15103825000

地址：河南省驻马店市置地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叉口西南角

4、驻马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鄢川源 15136590288 3699502

周莉娟 15290172878 3618869

地址：驻马店市驿城区文化路 360 号

5、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营业部

联系人：罗浩 手机号 15239620736

刘杰 手机号 16639631991

地址：驻马店市文明路 188 号

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东明路支行

联系人：李阿萃　18638139933

地址：郑州市东明路与东风路交叉口

7、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崔颖 13303968688

地址：驻马店市交通路 998 号

8、洛阳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马晨旭　13526371627

地址：驿城区文明大道与天中山大道交汇处汇金大厦

9、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市分行

联系人：胥永伟 13526391116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与文明大道交叉口

10、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张辰羽　15236302066

地址：驿城区骏马路与开源大道交叉口

1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马店分行

联系人：赵晨光 13939637700

地址：驻马店市解放大道西段 599 号

12、遂平县金融工作服务中心

联系人：信浩然　0396—4969966